

证券代码：833412

证券简称：帝瀚环保

主办券商：华鑫证券

苏州帝瀚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2月6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苏州市相城区太平街道金瑞路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2月2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顾明华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股票再次申请延期复牌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依据《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

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务细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指南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实施细则》的有关规定，经本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已于2022年12月15日起停牌，原定于2023年2月14日前复牌，现由于涉及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工作尚未全部完成，公司预计无法在原停牌期限届满前披露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信息文件，因此公司拟再次申请延期复牌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故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苏州帝瀚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苏州帝瀚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2月6日